

#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 关于印发《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通知

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经 2025 年第 2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2025 年第 6 次党委会审定通过《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议事规则》（制度编号：GDGM-WI-HQ-02-01），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密级	主动公开	制度编号	GDGM-WI-HQ-02-01
管理模块	后勤管理	制度级别	二级制度

##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议事规则**

### 修 订 记 录

日期	版本	修订内容 概要	拟订	审核	通过形式	批准
2025年 2月	V1.0	新增	刘水发	苏文杰	经 2025 年 第 2 次校长 办公会审 议 ,2025 年 第 6 次党委 会审定	何汉武

#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议事规则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目的和依据】**为加强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学校”）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爱卫会”）管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制度，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文件精神，弘扬爱国卫生运动优良传统，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适用范围】**本制度适用于学校爱卫会议事管理。

**第三条【定义】**本制度所指的学校爱卫会是指学校常设的爱国卫生运动议事协调机构，负责统一领导、统筹协调学校环境卫生、校园绿化、食品安全、疫情防控、防病治病、健康教育等爱国卫生工作。

**第四条【原则】**学校爱卫会管理应遵循党政齐抓，全面参与；统筹推进，重点突破；集中整治，常态坚持；示范引领，网格管理的原则。

## 第二章 委员组成规则及管理

**第五条【组成规则】**学校爱卫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

委员 17 名。

**第六条【任职条件】**学校爱卫会主任由学校校长担任；副主任由分管学生工作的副校长和分管后勤管理的副校长担任；委员由学校党政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学生工作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工会委员会主席、总务后勤部正副部长、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医务所所长、物业管理科科长担任。

### 第三章 委员会权限与义务

**第七条【委员会权限】**学校爱卫会委员的权限：对学校爱国卫生工作行使检查监督权；对学校爱国卫生工作相关提议和方案行使决策权；对学校爱卫会的议事规则、机构调整、委员任命行使决定权。

**第八条【委员会义务】**贯彻执行爱国卫生法律法规和政策；统一规划、科学部署学校爱国卫生工作；宣传推广爱国卫生方案；指导监督各部门及校内企业依法开展相关工作，准时出席委员会会议，进行爱国卫生科学研究，并为爱国卫生工作提供建设性意见以及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第四章 议事规则

**第九条【议事程序】**学校爱卫会实行例会制度，原则上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主任会员可根据实际情况召开临时

会议。学校爱卫会会议由主任委员或主任委托的副主任委员主持，全体会议原则上应有 $2/3$ 以上委员出席才能举行。学校爱卫会办公室负责收集会议议题，于会议前3天通知全体委员。经到会委员人数 $1/3$ 以上同意，可临时增加议题。

#### **第十条【议事规则】**学校爱卫会的议事规则：

(一)根据会议议程，可以召集与会议议题有关的其他人员到会介绍有关情况或听取有关意见。

(二)各委员及列席成员应按会议通知的要求，由本人准时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人员，应向会议主持人请假并在会议纪要上记录。

(三)定期聘请属地政府、高等学校爱国卫生专家到学校开展专题讲座，不断提升学校爱国卫生工作水平。

(四)学校爱卫会会议实行集体研究、集体决策。对在会议上研究讨论的事项，必须由全体参会有表决权的参会委员过半数同意方可形成决议。

(五)学校爱卫会会议记录属学校机密，须纳入档案管理，妥善保存；会议记录应记明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主持人姓名、会议议程、出席人员姓名、发言要点、每一决议事项的决议结果等。学校爱卫会会议记录及签字，在学校存续期间，保存期不得少于十年。

(六)学校爱卫会研究事项，在未公开前，任何人不得擅自向外透露，任何时候均不得向外透露会议讨论过程中参会人员发

表的意见。

##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一条【制度管理者】**本制度管理者为总务后勤部部门负责人，由其负责本文件的拟订与优化、使用培训与解释，以及牵头落地执行。

**第十二条【生效日期及解释权主体】**本制度由学校党委会批准生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本制度由学校党委会授权总务后勤部负责解释。